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上海筑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上海筑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筑想科技”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了 1 次股票发行。

2019 年 4 月公司完成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3057.60 万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和 2019 年 2 月 1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筑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该方案，本次股票发行拟发行数量为 2,45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12.48 元，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30,576,000.00 元。截至 2019 年 3 月 27 日，本次募集资金 3057.60 万元全部出资到位。2019 年 4 月 22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大华验字（2019）第 000143 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2019 年 4 月 2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上海筑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9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并经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

#####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2019年1月2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2019年4月22日，公司连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马戏城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筑想科技	工商银行马戏城支行	1001248529300317330	0.00	已销户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函《关于上海筑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3057.60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2200万元用于偿还股东借款、500万元用于“存量资产运维领域平台软件项目”研发及推广、304.6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53万元用于本次发行费用。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募集资金共计30,606,061.22元，其中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0,000.22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0,576,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0,606,061.22
其中：2021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30,000.22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具体用途：	-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22
四、利息收入总额	30,061.22

其中：2021 年度利息收入	64.07
五、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0.00

本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历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未发现存在违规情形。

#### 六、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现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筑想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9 日